

于迦涵 复旦大学
附属中学高一(12)班

『闲暇』的消逝与重构

我的整个初三都是极其忙碌的,还是在中考结束后,脚受了伤,整日无所事事地躺在床上盯着窗外的天,有一种久违的通透和明亮感,这才发现自己失去这样的闲暇已经太久了。在现代社会里,几乎所有人的闲暇时间都在减少,甚至几近消失。社会仿佛是一个集装箱,不计个人的体态,只是一味将人填塞入标准化的格子,在挤压中填满、侵占每个人的闲暇,杜绝了一切舒展的可能。

关于闲暇,首先应该指出它是与忙碌相对的概念,排除了一切为满足生存需要所进行的活动,如工作、睡眠;却又不同于单纯的消磨时光,是主体在主观意愿下抱有清醒意识进行活动。因而其物理上表现为拥有可供主体支配的时间,状态上表现为从责任中的脱离,心理上表现为完全的放松,态度上表现为沉稳、宁静、冥想式的专注与游离。

而闲暇的消逝,首先是由于工作在现代社会的兴起:鲍曼曾指出,工作是现代社会定义个人价值的核心方式,因而伴随着社会的绩效化,其对个人工作的要求不断高涨,并形成规则上的硬强迫与伦理上的软强迫,迫使人们自我剥削。其次,技术的不断发展为这一进程提供便利。如今无论是办公还是公共场所,乃至个人住宅,四处都如奥威尔在《1984》中描绘的,充满“电幕”,个人置身“圆形监狱”中,在永恒的监视中无处可逃;移动电子设备作为信息化社会的主导媒介,极其便利地将工作的“空白”挤占、肢解,在无尽的电话与会议中不断加深人的劳动异化。人以忙碌为美德、为刚需,更丧失了对闲暇的把握与感知。闲暇的消逝并非自然,而是被“消灭”所致。

固然,闲暇消逝所带来的额外忙碌大大提升了社会运行的效率,但其负面影响更不容忽视。牺牲闲暇换来的效益是不可持续的。当今社会的第一驱动力是创新,而能为无边界的创造性思维提供足够思想纵深的闲暇本应是创意与想象力的源泉。苹果前CEO乔布斯在大学辍学的闲暇中旁听看似无用的书法课、学习版面设计,为他颠覆未来电脑界面设计提供了基础。而一旦“源泉”枯萎,在“红海”的你死我活与“蓝海”的折戟沉沙中,社会反而会失去增长的活力。同时,失去闲暇的生命体验将是残缺的。闲暇中,我们蜕去规训的外壳,将自己的一切尚且自由的意志投入冷静与热烈的眼与心,如莎士比亚写下“我闲立旁观时,竟在闲暇里触碰到了爱的模样”,使细腻情感与意外感知自然滋生。而被剥夺的闲暇使我们的眼成了无形的手术刀、心成了淌过血液的芯片,在工具理性的驱使下将自然的一切剖析为资源,将自我的一切量化为无机的数字。

在如今,我们从未如此迫切地需求与号召:重建我们的闲暇,回归那“虚静恬淡寂寞无为”的“万物之本”。闲暇是人与生俱来的大口呼吸的本能,为了舒展、为了喘息,有必要地在拥挤中留出空隙。将那非理性的、非必要的、麻痹神经的统统抛弃;改变自己身体蜷曲的方式,不再是为了贴合箱壁,而是为自己腾出安置闲暇的空间;尽全力撑开缝隙,让混沌的双眼重新映出幻梦的微光……重构闲暇,从小事做起、从自己做起,改变最微小的习惯,追求最微小的意义,如把为了练出腹肌的时间用于“发明”属于自己的行走、把为了写出高分积累的字句“篡改”为仅容自己赏阅的诗篇。重构闲暇,不是一朝一夕,但为致“虚室有余闲”的心境,便无所谓气候、水土、品种,在你的心间种上些什么吧。哪怕是“草盛豆苗稀”,那也是闲暇滋养而出,仅属于你的自我存在性证明。

团结就是力量



张耘硕 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华水小学四(4)班

外公的菜园

踏入菜园,仿佛走进了一个缤纷的小世界。西红柿姑娘羞红了脸,像一盏盏小灯笼挂在藤架上,轻轻一碰就滚进掌心。黄瓜藤上黄花点点,蜜蜂嗡嗡地忙碌着,嫩绿的黄瓜藏在宽大的叶片下,和我们玩着捉迷藏。最憨实可爱的是南瓜,圆滚滚的身子半掩在宽大的叶子下,有的青中透黄,安静地趴在地上,仿佛在积蓄着甜蜜。

而我最熟悉的,是外公在园中劳作的身影。天刚蒙蒙亮,他就开始在菜畦间忙碌。给番茄松土时,他总会先用锄头仔细地耙开板结的土块,再蹲下身,用手轻轻捏碎较大的土疙瘩,动作又轻又稳,生怕伤到根系。为黄瓜搭架更是讲究——他挑选笔直的竹竿,在离苗半尺远的地方稳稳插进土里,然后用布条把藤蔓小心地系在竿子上,松紧恰到好处,既固定了植株,又不会束缚生长。汗水常常顺着他的脸颊滑落,他只是抬起胳膊,用袖口随意一抹。

这里不仅是蔬菜的乐园,更是我的自然课堂。外公总会指着各种野菜教我辨认:“看,锯齿边的蒲公英能泡茶,十香菜拌面最香,蚊子草捣碎了能止痒……”外公的手掌粗糙却温暖,他常说:“别小看这泥土,它教给我们的,比任何书本都生动。”

如今,我渐渐明白,外公的菜园之所以让我如此眷恋,不仅因为那些鲜甜的果实,更因为那里有阳光的味道、泥土的芬芳,还有外公通过这片土地传递给我的智慧与耐心。他让我懂得,每一颗种子都藏着生命的奇迹,每一次收获都是大地的馈赠。

这就是外公的菜园——一个永远充满生机与温情的地方。

独特的节奏

颜宇瀚 上海市实验
学校东校初三(1)班

每逢走进蓝天路地铁站,总能看见那个在服务站里的小胖子。他佝偻着背坐在椅子上,紫色制服裹着圆滚滚的身子,像颗熟透的葡萄。三年了,站台由新变旧,人来人往,他却始终坐在那一方小天地,仿佛一枚牢牢的钉子,从未离开过。

第一次和他打交道,是因为交通卡失灵。他接过卡片时,手指微微发颤,像在对待什么易碎品。“你稍等。”操作电脑时,他整个人趴在键盘前,食指一下下地戳按键,发出笨重的敲击声。最让人揪心的是他操作读卡器的模样——拿起卡片对着灯光反复检查,眯着眼睛看了又看,插卡时要在空中比画好几次才推进去。有次用力过猛,读

卡器从桌沿滑落,他慌忙去接,圆滚滚的身子撞上桌角,他制服领口已被汗水浸透,汗珠顺着脸颊滑落,他也顾不得擦。

“可能得重新办张卡。”他抬起头,结结巴巴地说,努力挤出一个笑容——嘴角不太对称地上扬,眼睛被挤成两条细缝。这个笑容太过用力,让人不忍细看。

自那以后,我总下意识地避开他的窗口。可偏偏又总会撞上他的目光。而他,总会扬起嘴角,露出那个熟悉的笑容。渐渐地,我发现那笑容虽笨拙,却像未经打磨的原石,自有一种质朴的光泽。

直到上个月,在14号线列车进站时,我帽檐上的眼镜突然滑落,不偏不倚掉进了轨道深处。

车门合拢的瞬间,我的心也跟着沉了下去。

失魂落魄地走出站台,世界一片模糊。茫然间,服务站里那个紫色的身影出现了。犹豫片刻,还是走了过去。他正在低头整理单据,看见我,立刻抬起头——依旧是那个憨厚的笑容。“你好,需要帮忙吗?”他问。我有些语无伦次地说明情况,他点点头,磕巴着说:“我记下了,明天你再来看看。”

第二天刚进站,就见他站在服务台旁,手里拿着什么对着光端详。走近才看清,是我的眼镜。他仔细地用绒布擦拭镜片,然后递给我:“夜里维修组师傅捡到的,还好没压坏。”这一刻,笑容比以往任何时候都舒展,每条皱纹

纹里都漾着暖意。

我站在不远处望着他——他正俯身帮一位老人查询路线。老人耳背,他不得不提高音量,每个字都喊得费劲,额角渗出汗珠。但他始终保持着前倾的姿势,右手牢牢按在地图上,左手指引方向。

我忽然明白,这座城市的运转依赖着太多这样的“笨拙”。他们像老旧的齿轮,转动得慢了些,却依然固执地咬合着巨大的城市机器。那些看似笨拙的动作里,藏着被我们忽略的认真——在这个什么都要追求“快”的时代,还有人愿意用最慢的方式,把每件小事都当作庄严的仪式。

他继续忙碌着,操作电脑时仍旧只用一根手指。但此刻在我眼中,这不再是令人着急的迟钝,而是一种独特的节奏。就像土壤孕育种子,有些美好,本就急不得。

张语轩 西南位育
中学六(12)班

温暖的人情味

“滴答滴答”。睡眼蒙眬的我似乎听到了闹铃的叫声。我慵懒地躺在床上,眼睛向街上望去。东方的天空泛着淡淡的鱼肚白,晨雾还没有完全散去,街上的路灯熄灭了,三三两两的行人在赶路,鸟儿叽叽喳喳掠过屋顶,整座城市还在沉睡,好似在等待第一缕阳光温柔地唤醒它。

五点十分,闹铃再次刺耳地尖叫,妈妈几乎同时走进房间对我说:“快点起床啦,昨天你说好早起给自己买煎饼果子的,晚点要赶不上飞机啦。”我一个鲤鱼打挺从床上跳起来,飞速穿好衣服,结果衣服穿反了,袜子也像两只蔫蔫的萝卜挂在我的脚上。我随意地刷好牙洗完脸,一边穿鞋一边对爸爸妈妈说:“你们带好行李在地铁口等我,我去买早饭啦,一会儿见。”然后飞快地从抽屉里抄出一张五元钱冲下楼。别看现在只有五点半,楼下卖早点的小店已经开门了。我看了看价目表,包子豆浆套餐6元,煎饼果子5.5元起卖。再看了看手里的五元钱傻眼了。隔壁的几家早餐店要六点开门,现在上楼去拿钱就赶不上飞机了。我慌了神,急得像热锅上的蚂蚁,头上直冒冷汗。排到我了,我看着手里的钱呆住了,后面排队的叔叔催我快点。老板似乎看出了我的心思,他操着一口浓重的东北口音拍了拍我的头

对我说:“小帅哥,你要买啥呀?”我一个激灵缓过神回话:“老板我想买一个煎饼果子,可我少带了5毛钱,回去取钱我要赶不上飞机了。”老板说:“你有急事儿,俺帮你个忙,5毛钱俺就不要了。”说着老板把热乎乎的煎饼果子递给我。谢过老板,我一边吃一边小跑,煎饼果子的碎渣时不时地散落在地上。

上了地铁,逐渐平静的我,心中突然升起了一股暖流,5毛钱虽小,却是一份朴实温暖的人情味,也许生活就是这样,不经意的一句话、一个举动,能点亮别人一天的心情。时间仿佛停止了,我沉浸在清晨难得的暖意中……

王未央 新黄浦实验
学校九(3)班

过程的意义

我们常说结果比过程重要,但哪一个人的最终归宿不是长眠于地下——无论你富可敌国,名垂青史,还是贫穷一生,默默无闻。这就是我们毕生所追求的“结果”,换句话说,我们本就是向死而生的。

可是,过程太美好,我不愿意用结果去定义一个人生,就像我不愿意现在就不费吹灰之力,拿到梦校的通知书一样,因为我明白,人生中很多时刻不能只有一个结果,这太苍白,太……无趣了。恰如一次旅游也不是只有几张打卡的照片一般。旅游,是由出发前的雀跃与憧憬,旅途中的品尝与体验,旅途后的惆怅与感悟构成的,每一个横向事件,都是无数个纵向时刻的总和。

童年我到了二姨家,记忆中这里总是有一股馨香,我妈笑着说这是他们家洗衣液的味道,我却不以为然,即使这种香是洗衣液,那也是融合了他们本身的味道。因为对我来说,这股馨香的气味,是印在了我的脑子里,以至于在这里的每一个回忆,都揉进了甜香。记得小时候那个有暖气的夜晚,整个客厅都在氛围灯的照射下,哥哥拿沙发垫搭起了小狗窝,我们就在里面钻来钻去;大人不在家,哥哥独自带我下楼玩,我们走过骑车时地上板砖会发出多米诺骨牌声音的小区道路,绕过角落里的儿童游乐场,穿过总是飘来烤肠香气的零食铺,门总是关得严实的美妆店。来到小区门口的

秋千,我坐在上面,一边笑着,一边大叫着来抵御着刺激的,仿佛能触及天际的感觉。这种毫无意义的事情,却给我的童年留下了数不尽的美好回忆。可是,当今天再次踏入这个小区,这个房子,那股馨香的味道,却淡了好多好多,看着这个比我印象中变小了好多的房子,轻嗅着这飘渺而似有似无的味道,我后知后觉,这股味道似乎并不是亘古不变地停留在那里,它是流动的,二姨的家在哪里,这股味道就在哪里。

这是家的味道,是童年的味道。当我们沉浸在过程的那一刻,纵使它会淡淡消散,可是它会永远清晰地刻在我的脑海里,赋予我甜美的童年。

胡汪源 上海市浦东新区新场实验小学五(6)班

我爱数学书

书是知识的海洋,是人类进步的阶梯。在我现存所有的书里,最让我喜欢的,是一本本已被我翻得起角的数学书。

翻开数学课本,就像打开了一个奇妙的世界。从最简单的 $1+1=2$ 开始,数学带着我一步一步往前走,它教会我 $1\times 1=1$ 的奇妙,又领着我认识了神秘的X。当第一次解出方程,那种快乐就像找到了妈妈藏糖果的地方。

我的数学课本里,住着六个好朋友:丁丁、小胖、小巧、小亚、熊猫乐乐和小兔乖乖。它们总是出现在习题中,陪着我一起解题,当我遇到难题皱起眉头时,看见小胖在书页上憨憨地笑着,心情就会轻松许多。这学期,我们学习小数乘除法、一元一次方程,还有几何图形等。我学得最拿手的是小数乘除法,那小数点像个调皮的小精灵,但只要细心,就能让

它们乖乖排好队。而解方程像是玩侦探游戏,寻找那个隐藏的X先生。我的学习成绩日益稳定,特别是数学的成绩更是较好,班主任老师便让我从一条杠的小队长,升到了二条杠的中队长。老师赞赏的目光,同学们友好的眼神,都是数学这本奇妙课本带给我的。它像是我的一位好朋友,给了我努力学习的动力。我端详着眼前的数学书本,心里默念:老朋友,我们一如既往,继续携手探索新的数学奥秘。